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4-018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88 号 18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01,167,3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482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新网投系统上线并行期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新网络投票系统上线及发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 年修订)＞的通知》，同时向公司股东提供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表决。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5 人，公司董事卢宗俊先生、李永华先生、吴慧鑫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宋德星先生因故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赵尉华女士、顾庆军先生因故未能出席；

3、副总经理单高永先生、财务负责人曾志瑛女士、董事会秘书代鑫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83,941	99.9944	83,435	0.005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83,941	99.9944	83,435	0.005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83,941	99.9944	83,435	0.0056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85,641	99.9945	81,735	0.005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85,641	99.9945	81,735	0.005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决定及 2024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74,641	99.9938	92,735	0.006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决定及 2024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74,641	99.9938	92,735	0.006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授权办理公司 2024 年度贷款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66,452	99.9932	92,735	0.0061	8,189	0.0007

9、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98,241,311	99.8050	2,917,876	0.1943	8,189	0.0007

10、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4,392,871	99.9688	83,435	0.0283	8,189	0.0029

1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74,641	99.9938	92,735	0.0062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83,941	99.9944	83,435	0.0056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85,641	99.9945	81,735	0.0055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01,085,641	99.9945	81,735	0.0055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92,930,960	99.4513	8,236,416	0.5487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353,928,3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01,405,4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45,751,815	99.8216	81,735	0.1784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8,450,856	99.0420	81,735	0.958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7,300,95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7,157,292	99.9444	81,735	0.0556	0	0.0000
6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决定及 2024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47,146,292	99.9370	92,735	0.0630	0	0.0000
7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决定及 2024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47,146,292	99.9370	92,735	0.0630	0	0.0000
8	关于提请授权办理公司 2024 年度贷款事宜的议案	147,138,103	99.9314	92,735	0.0629	8,189	0.0057
9	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	144,312,962	98.0127	2,917,876	1.9817	8,189	0.0056
10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7,147,403	99.9377	83,435	0.0566	8,189	0.0057
1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	147,146,292	99.9370	92,735	0.0630	0	0.0000
1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7,157,292	99.9444	81,735	0.0556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4 是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议案 10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谷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谷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谷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峰、韩明强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4-034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3%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0，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 月 7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 万元 ~2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225.9141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8770%
累计已回购金额	16,770.31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5.18 元 / 股 ~94.51 元 / 股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08，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2 月 6 日 ~2024 年 5 月 5 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 万元 ~1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4.1586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180%
累计已回购金额	9,994.33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9.65 元 / 股 ~80.20 元 / 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1 月 8 日，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73 元 / 股(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2024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7)。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2 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完成出售。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8 元 / 股(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的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600,727 股，其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 2,259,141 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 1,341,586 股；两种回购方案合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0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4.51 元 / 股，最低价为 55.18 元 /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7,646,310.6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截至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已完成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341,58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1996　　证券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3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南宁市良庆区银海大道 1233 号丰林集团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2,028,4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948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因董事长行程原因无法参会，会议由副董事长 SAMUEL NIAN LIU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及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董事长刘一川先生，董事、总裁王高峰先生因行程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李红刚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524,446	99.8975	504,000	0.102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578,446	98.4765	504,000	1.5235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689,346	99.9310	339,100	0.0690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 -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1,660,246	99.9251	368,200	0.0749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458,946,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22,573,59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0,169,756	96.7731	339,100	3.2269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7,066,056	95.4207	339,100	4.5793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103,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1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情况的议案》	32,578,446	98.4765	504,000	1.5235	0	0.0000
1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2,743,346	98.9749	339,100	1.0251	0	0.0000
13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 -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32,714,246	98.8870	368,200	1.113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7 为特别决议，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1-6，议案 8-13 均为普通决议，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议案 11、议案 12 和议案 13 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1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颖菲、翁文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0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 24 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2,000,000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2,000,0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42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并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41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7,320,762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89.590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2,679,238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0.4096%。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298,590 股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上市流通，占目前公司总股本(41,000.00 万股)的 0.5606%，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210 名。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102,233,207 股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起上市流通，占目前公司总股本(41,000.00 万股)的 24.9349%。其中，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3,022,172 股，战略配售股东数量为 1 名；除战略配售股份外，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99,211,035 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5 名。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12,174,545 股已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起上市流通，占目前公司总股本(41,000.00 万股)的 2.9694%，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1 名。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42,545,454 股已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上市流通，占目前公司总股本(41,000.00 万股)的 10.3769%，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9 名。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股份，涉及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 1 名，即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限售股数量为 2,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4878%，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保荐机构”)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药康生物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药康生物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药康生物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2,000,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2,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4878%，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0.4878%	2,000,000	-
合计		2,000,000	0.4878%	2,000,000	-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
1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2,000,000	24 个月
合计	/	2,000,000	/

六、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4-011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20,000,00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20,000,0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同意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18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 3,266.6667 万股，并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30,666,66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8,656,41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2,010,257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2 名，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2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1%。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自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做出的相关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不低于发行价；本人减持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转让股份还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2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1%。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卢凤仙	10,000,000	7.65%	10,000,000	0
2	钱利荣	10,000,000	7.65%	10,000,000	0
合计		20,000,000	15.31%		

注：1、本次解除